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20號

承辦人：胡嘉娟

電話：02-29320212#558

電子信箱：pstc_kaka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0730324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處107年「越南語基礎班」第1期擬訂於107年5月4日（星期五）辦理，歡迎貴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07年度本府訓練計畫書辦理。

二、研習對象：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。

三、研習時間：5/4(星期五)-6/6(星期三)，每週三及每週五下午2:00-16:50(3小時)，共計30小時。本班期為增加學習效果，除實體課程外，另搭配「台北e大」-「越說越好」第一至六課線上課程(共6小時)，敬請參訓同仁於上課前完成線上閱讀。

四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。

五、授課教師：陳鳳鳳老師(政治大學外文中心專任講師)，經歷：華視「越說越好」越南語節目主持人、教育廣播電台廣播教學「輕鬆學越語」講師等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敬請貴單位人事人員於107年4月20日(星期五)前至「台北e大」(網址：<https://elearning.taipei/>)之「實體班期專區」完成班

期報名作業。

七、研習訊息將逕以E-Mail發送予研習人員與貴單位人事人員，請多加留意。
。為免傳送漏失情事發生，研習訊息惠請貴單位人事人員再予轉知研習人員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人事機構

電子公文交換章

臺北市政府
公務人員訓練處

訂

線

HM JH11003 內部資料